

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全辖）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全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理念，秉承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切，充分发挥了全辖各级外汇局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2021 年，全辖各级外汇局在分局政府网站共发布各类信息 437 条，同比增长 26.7%。全辖新制作并公开 4 件规范性文件；及时公示全辖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执法证信息表》；及时回复网友业务咨询留言 32 条。同时，全辖各级外汇局积极通过主流新闻媒体开展政策宣传和解读，分别在陕西省新闻联播、陕广新闻、《陕西日报》、《金融时报》、新浪网、凤凰网、华商网、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微信公众号等电视、广播、报刊、网站、微信各渠道媒体开展外汇管理政策宣传 155 次。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全辖未发生依申请公开信息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已在分局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发布了《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等文件，加强政府信息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辖内各中心支局、支局均能够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管理工作落实落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已研究制定了《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国际互联网站陕西省分局子站及内部信息门户网管理办法》，不断加强分局政府网站平台建设，组织分局机关和辖内各中心支局、支局积极在该平台主动公开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各类政府信息，充分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政府网站“咨询反馈”栏目项下设有“投诉建议”和“联系我们”专栏，接受社会公众的评价和监督。2021年，国家外汇管理

局陕西省分局全辖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举报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	2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开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理 结 果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目前，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辖内各中心支局、支局尚无独立政府网站，其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分局政府网站开展，存在中心支局、支局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尚有探索空间的问题。

（二）改进情况。本年度，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指导全辖各中心支局、支局紧紧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分局政府网站作为全辖政府信息公开“第一阵地”的作用，同时，鼓励各中心支局、支局充分利用各类主流新闻媒体、微信公众号、政策宣讲会、银企座谈会、微信群等宣传平台，加强对外汇管理各项便利化政策的广泛宣传，及时向辖区涉外市场主体传达外汇管理政策意图，增进外汇管理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取得了良好成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